

474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稳定退出 8.6万户15.7万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淄博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

权威发布

淄博9月27日讯 今天,淄博市政府新闻办公室组织召开淄博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新闻发布会,本场发布会是淄博市“我为群众办实事”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的第一场。淄博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陈作磊发布了淄博市巩固脱贫攻坚工作取得的巨大成果,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级调研员王贻志,淄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庞城,淄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阙金菊,淄博市医疗保障局二级调研员孟庆木,淄博市残疾人联合会党组成员、副理事长、三级调研员于波,就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脱贫攻坚战打响以来,淄博市委、市政府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咬定目标、尽锐出战,经过5年的持续攻坚,474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稳定退出,8.6万户15.7万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定脱贫,淄博市资产收益扶贫的做法被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刊播并在全国推广;“第一村医健康扶贫帮扶模式”荣获2018年度全国健康扶贫10大优秀案例;“行走的医生、流动的医院”巡诊机制得到了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和省委主要领导的批示肯定;沂源县危房改造工作得到国务院通报激励;2名扶贫干部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奖,4个集体和11名同志被评为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和集体,1个单位和2名同志被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荣誉称号,淄博市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

坚决扛牢脱贫攻坚政治责任

今年,淄博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

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若干措施》,提出20条推进衔接的具体措施。逐年加大资金投入,五年各级累计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超13亿元,其中省级以上资金3.84亿元,占29.5%;市级资金4.56亿元,占35%;县级资金4.63亿元,占35.5%。累计发放小额扶贫信贷4122.39万元、“富民生产贷”2.19亿元、央行资金产业扶贫贷1.38亿元,带动6532名贫困群众就业创业。

“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全部实现

全面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措施,实行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免补全覆盖政策,累计免补5.2万人次、1.5亿元,贫困家庭孩子无一人因贫失学辍学。

2017年以来,投入1.2亿元,为贫困人口购买“扶贫特惠保”;2018年以来,投入1.04亿元,为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全额购买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实行“一站式”结算、“两免两减半”“先诊疗、后付费”“免转诊、免收住院押金”“住院费自费部分减免10%”等政策,贫困人口享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机构减免、医疗救助、医疗商业补充保险、特困人群再救助“六重”保障,政策范围内个人自费部分降至10%以内。2020年,在全省建立了首个普惠性补充医疗保险“齐惠保”,贫困人口每年只需缴纳10元。

对贫困户住房进行逐一鉴定,通过危房改造、子女赡养、周转房安置等方式,实现了住房安全有保障,累计投入市级以上财政资金2.52亿元,实施危房改造2.16万户。

投入3.49亿元,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贫困村水质、水量、取水方便程度、供水保障率全部达标。

严格落实养老保险优惠政策,累计为11.74万人次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重度

残疾人代缴居民养老保险2633.64万元;市财政每年投入1000万元,整合“慈心一日捐”和社会捐赠资金,为60岁以上贫困人口发放孝善奖补资金。

认真落实社会保障兜底政策,脱贫享受政策人口中有4.2万人享受低保和特困救助供养,实现了应纳尽纳、应保尽保。建立持续支出型困难家庭兜底机制,每月投入300余万元,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为1.5万余名失能人员提供助洁、助浴、助餐等护理服务,让他们生活得更加体面、更有尊严。

“输血”与“造血”相结合

坚持“输血”与“造血”相结合,引导贫困人口通过发展产业、参与就业实现脱贫。各级累计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92亿元,实施特色“种养加”、乡村旅游、光伏、电商等产业项目786个,已累计收益1.52亿元,惠及贫困人口26.43万人次。

积极推进就业扶贫,通过建立“小微扶贫站点”、设立扶贫专岗、免费培训贫困劳动力等硬核措施,每年有1.9万名以上贫困人口外出务工就业。

积极开展消费扶贫,认定省级重点消费扶贫产品44个,销售扶贫产品1.25亿元。探索建立激励机制,对带动贫困人口增收效果明显的扶贫示范园和扶贫龙头企业,分别奖补20万元、5万元,激发市场主体带富能力;以镇、村为主体,建设积分爱心超市61个,以劳动换积分,以积分换物品,激发了困难群众内生动力;对发展产业或务工增收的贫困户、自营增收的村集体、小微扶贫站点和带富主体给予奖励,调动贫困户、贫困户主动脱贫的积极性。

3.4万名区县、镇办干部与贫困户结对帮扶,1887名市直部门干部对重点贫困户叠加帮扶,实现了干部结对帮扶全覆盖。2020年,全市贫困人口人均纯收入9086元,较2016年增长62.6%。

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

聚焦贫困程度较深的南部山区、太河区区和黄河滩区,确定20个扶贫工作重点镇,市财政每镇每年预算500万元,统筹用于产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提升等,全面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充分调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群团组织、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凝聚脱贫攻坚强大合力。各行业部门积极发挥职能优势,加大支持和帮扶力度,474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村公路、客车、宽带、有线电视实现了“村村通”,综合性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卫生室服务、4G网络信号实现了全覆盖,生活用电、农业生产用电保障率达到100%,贫困群众行路难、用电难、通信难等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

突出抓党建促脱贫,市县两级累计选派“第一书记”2766人、驻村工作队员1422名,为驻村发展项目1059个,474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全部达到3万元以上。

组织开展“千企帮千村”“金晖助老”“巾帼脱贫”“庭院爱心小路”等行业社会扶贫活动,累计筹集款物2.4亿元,建立扶贫基金39个,惠及贫困群众16万人次。

投资6.67亿元,实施高青县3个镇17个村的黄河滩区脱贫迁建工程,新建3处外迁安置社区,共计55栋1848套楼房,高标准完成迁建任务。

积极推进淄博滨州扶贫协作,累计投入8400万元,实施协作项目152个,辐射带动6万余名贫困人口,提供就业岗位6500余个;扎实推进东西扶贫协作,援助石柱县资金6521.37万元,实施帮扶项目46个。

蹚出新路径新模式

探索资产收益扶贫,引导各类资源、资产、资金等生产要素折股量化,实现资源变资产、

资金变股金、贫困群众变股东,促进贫困村和贫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

探索扶贫开发政策与农村低保制度衔接与融合,整合形成21类40项政策体系,将镇级扶贫、民政部门合并,推动临淄区贫困识别、兜底保障“一门办理”。

探索派驻“第一村医”制度,选派“第一村医”6批615名优秀年轻医生,到贫困村担任“第一村医”,把优质的医疗资源和优良的医疗服务送到困难群众身边。“流动的医院、行走的医生”让困难群众身边有名医、小病不出村,有效解决困难群众“小病久拖”“怕看病”等问题。

探索推广商业防贫模式,为4.4万名低收入群体群众购买了防贫保险。

探索实施薄弱村提升工程,聚焦基础设施、村居环境、村务中心和公共服务等短板不足,以“项目化”方式提升30个薄弱村公共服务水平和村级治理能力。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设立5年过渡期,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坚决防止返贫和新致贫。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分层分类开展帮扶救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

推动重点帮扶区域乡村振兴。以太河区、南部山区、黄河滩区和革命老区作为重点帮扶区域,确定20个市扶贫工作重点镇作为市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从政策、资金、金融、土地、人才、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集中支持,支持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稳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热点聚焦

开展“跨省通办” 实现残疾人证应办尽办

淄博9月27日讯 今年以来,淄博市残联系统为巩固全市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做了哪些工作?27日,淄博市残疾人联合会党组成员、副理事长、三级调研员于波进行了解答。

目前,淄博市残疾人帮扶政策主要有残疾评定及残疾人证办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辅助器具适配等。淄博市残联积极配合民政部门落实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单独施保、重度残疾人提前5年

领取养老金,配合人社部门做好重度残疾人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代缴、残疾人就业帮扶,配合医保部门落实好重度残疾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代缴。

2021年,全市残联系统为保持5年过渡期内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重点抓好6项政策落实。

开展残疾人证“跨省通办”,进一步规范办证程序,简化办证流程,配合卫健部门做好残疾人评残鉴定工作,为出行不便的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截至目前,全市新办证

和到期换证人数共计15273个,实现残疾人证应办尽办。

做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进一步规范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流程和标准,对全市符合条件的1868名0至17周岁残疾儿童实施康复救助,实现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全覆盖。

抓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制定了改造方案,明确了任务目标、时间安排和资金保障,完成了需求改造户评估确认,切实推动解决残疾人“出门难”

“如厕难”“洗澡难”基本生活问题。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配合做好易返贫致贫人口常态化监测,定期向民政、人社、医保等有关部门推送残疾人证信息,实现部门间数据动态共享。

建设“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在全市试点建设20处集残疾人社区康复、日间照料、辅助性就业等功能于一体的“如康家园”,就近为残疾人提供所需的服务,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截至目前,已建成15

处,正在建设5处。依托“如康家园”开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154人、日间照料服务219人、康复服务216人、培训服务等299人。

配合民政、人社、医保等有关部门重点落实好残疾人“两项补贴”、重度残疾人提前5年领取养老金、低收入家庭重度残疾人单独纳入低保、重度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政府代缴等政策,进一步保障了残疾人脱贫成果持续巩固。